

携手社会爱心力量 助力发展公益项目

——省红十字会举行康心基金心脏病患者救助项目第三周期启动仪式

8月22日,省红十字会在东阳隆重举行康心基金心脏病患者救助项目(以下简称康心基金项目)第二周期总结暨第三周期启动仪式,省红十字会党组成员、专职副会长黄元龙,东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红十字会会长蒋令树等领导出席仪式。金华、衢州、丽水等市及所辖县(市、区)红十字会领导、工作人员,相关医院负责人,受助患者代表等共200余人参加会议。

仪式上,省红十字会和东阳市人民医院签署了康心基金项目第三周期合作协议,明确由东阳市人民医院自2017年8月起,连续5年,每年筹资200万元,合计1000万元,用于开展康心基金项目第三周期活动,为金华、衢州两市和丽水市缙云县以及周边部分有合作基础的县(市、区)的困难家庭、外来务工人员困难家庭的心脏病外科手术患者提供救助。

黄元龙代表省红十字会对康心基金项目第二周期的工作和所取得的成绩给予充分肯定,高度评价了东阳市人民医院热心公益、筹资助困的义举。他指出,康心基金项目是对群众大病保险的有益补充,是红十字会发挥人道领域助手作用的践行举措,希望在项目第三周期实施中,各地红十字会与卫生、民政等部门及有关医院共同努力,相互配合,确保项目实施规



范,运行平稳,让更多的心脏病患者得到有效治疗,重获健康和幸福。

活动仪式上,武义县、开化县红十字会代表上台分享项目实施工作经验,还对部分项目实施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进行了表扬。活动期间,一大批受助者以“车友回娘

家”的形式参加了启动仪式,受助患者代表还送上锦旗,表达对康心基金项目的感激之情。

康心基金项目是由省红十字会设立、东阳市人民医院筹资捐助的心脏病患者救助项目,主要用于金华、衢州和丽水市缙云县等困难家庭、外来务工人员困难家庭的

心脏病外科手术患者的手术医疗费用救助。该项目自2011年启动以来,已累计救助478名患者,救助金额达841.3万元。康心基金项目第三周期启动后,受助患者的救助限额和费用报销比例也将较前大幅提高,困难群众将得到更多实惠。

胡杭

省会领导率队赴青海四川西藏新疆等地 开展对口支援工作考察调研

(紧接第1版)浙江省对口支援那曲地区指挥部进行座谈交流,深入了解对口支援工作。座谈会上,还举行了浙江省援助物资捐赠仪式,2017年浙江省红十字会将向西藏自治区红十字会援助价值100万元的物资。

在四川省阿坝州和西藏自治区调研考察期间,黄元龙介绍了我省红十字会系统对口支援工作的整体情况、重点项目和下一步工作计划。他希望进一步加强与四川省、阿坝州红十字会和西藏自治区、那曲地区红十字会的合作交流,通过项目援建、人道救助、智力支持等方式,确保对口支援工作取得实效,助推当地红十字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据悉,2016年至今,省红十字会已向四川省阿坝州红十字会援助款物价值143.84万元,向西藏自治区那曲地区红十字会援助款物价值68万元。

签订百万物资援助协议 助力新疆对口支援工作

7月24日至27日,由党组成员余新荷带领的省红十字会对口支援新疆工作考察组一行,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红十字会及阿克苏地区开展调研考察。

考察组抵达新疆后立即赶赴自治区红十字会,实地参观考察新疆红十字应急救援培训示范基地并召开座谈会,与自治区红十字会领导班子成员、相关处室负责人进行交流,并签订100万元的援助物

资捐赠协议。余新荷一行走访浙江省援疆指挥部,并先后赴温宿县、柯坪县、乌什县、阿拉尔市等地开展考察调研。考察团每到一处,除了询问了解红十字援建项目建设和运行等情况,还对以往支援款物发放、项目落实等情况展开检查回访。

在援建项目之一的柯坪县浪乡中心小学,余新荷一行深入了解学校的基础设施建设、师资力量、管理运行机制等各方面情况,并亲切看望慰问补课师生。

在温宿县、乌什县,考察组分别考察红十字应急救援站项目(筹建)和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博爱家园项目,听取当地红十字会的工作汇报,并就核心业务工作展开交流。

在兵团一师阿拉尔市,考察组与当地红十字会积极交换意见,认真探讨合作方向。

在阿克苏地区红十字会举行的浙阿两地红十字工作座谈会上,阿克苏地区行署、浙江省援疆指挥部、阿拉尔市有关领导参加会议,并就浙江省红十字会援疆工作提出建议。

余新荷代表浙江省红十字会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红十字会、阿克苏地区及有关县红十字会以及浙江省援疆指挥部表示感谢。她介绍了浙江省红十字会“十三五”期间对口援建西部地区方案和援疆内容、实施情况,并就进一步做好红十字援疆工作谈了意见。

有对口支援任务的有关设区市红十字会负责同志,省红十字会相关处室负责人分别参加考察调研。

学“法”进行时 用“法”大家谈

试论人道与慈善的异同

宋玫

经常有人问我:红十字会是慈善组织吗?我说:当然不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对红十字会的性质有明确定位,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可现实中有不少人,包括不少专家学者,还是常常把红十字会等同于一般的慈善组织。

记得在一次本系统举办的培训班上,一位参与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慈善法》(以下简称“慈善法”)制定的学者,一上来就说红十字会作为慈善组织,应如何如何,立即引起在座红十字人的质疑,并引发了大家对有关人道与慈善定义的思索。

最近,有幸见到了苏州大学红十字运动研究中心主任池子华教授。池教授多年潜心研究红十字运动历史,在这个领域有很高的声誉。与池教授交谈中,我又不自主地聊起了这个话题。池教授说,人道与慈善这两者之间的关系,需要说明白,可以从实践的角度来谈谈这个问题。

毫无疑问,要弄清人道与慈善的区别,首先要了解红十字运动的历史。尽管红十字会是世界上历史最悠久、范围最广泛、影响力最大的国际性人道救助组织,但其历史并非人尽皆知。

时间要追溯到1859年6月24日,索尔弗利诺战役爆发,战况激烈,交战各方死伤人数多达数万。瑞士银行家亨利·杜南亲眼目睹了惨烈景象,他在参与照顾伤员的同时,向世界各国呼吁成立战地伤兵救护组织。瑞士日内瓦公益会组织响应了他的建议,推荐包括社会学家、医生、亨利·杜南在内的5人组成了“伤兵救护国际委员会”。1864年8月,来自16个国家和四个地区的代表,在日内瓦开会,制定了关于救护战地伤兵的《日内瓦公约》。后该委员会更名为“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并沿用至今。如今,全世界有196个国家加入《日内瓦公约》,190个国家建立了红十字会或红新月会。红十字会也因此与联合国、国际奥委会一道,成为世界三大国际组织。

对红十字会的历史追根溯源,不难发现:生命、健康、尊严,这些人类生命共同体最重要的元素,以及跨越国家、政见、宗教和种族界限的中立性,构成了人道精神的内核。其特征鲜明而又独特,注定了红十字会与其他慈善组织有诸多差别。

一是两者关注的焦点不同。人道救

助的关注点更多在于人类生命权、生存权和健康权等最基本的权利,关乎人类生存的底线,宣扬的是人性普世精神,有自己的文化和传承。若在战时,红十字会需秉承中立原则,担任战场救护的特殊使命。在红十字人道力量感召下,交战双方都会恪守有关国际规则,给战场救护打开绿色通道。与之不同的是,慈善机构立足于社会道德观念,根据各自不同的设立目的关注不同的领域。宏观来看,慈善涉及的范围更加宽泛,包括了动物保护、环境保护、文化教育、社区生活等等,重在改善人类生活以及生活环境,而非驻守生存底线。

二是两者的组织形态和行为模式也有差异。人道救助更侧重于宏观组织的行为,有时还能调动政府资源,甚至代表国家和地区进行人道主义关怀、人道主义干预、人道主义救助等等。此外,还致力于人道精神的传播,唤醒人类的良知和爱心。而慈善则较多地立足于微观,宣扬守望相助的传统道德,侧重强调个人的主观能动性和自觉性,注重物资、金钱和人力的积累与付出。从行为者的角色分析,人道行为和思想更具有平等性,而慈善不免有“居高临

下”之意。

三是法律体系和运行规则不同。人道救助有完善的法律体系和国际通用标准。大多数加入国际红十字组织的国家和地区,根据国际红十字组织的宗旨,制定了本国红会法,在法律的框架下行使职权。法律侧重红十字会的宗旨、组织形式、名誉保护、职责任务等方面。而通常的慈善机构,一般没有单独立法,统一受慈善法约束。慈善法侧重规定对捐赠财产的管理监督、信息公开等具体的操作程序。

有人说,慈善重在行善,而人道重在止恶。在战争状态下是如此,但在平时时期,人道的疆域则更为宽广,不仅仅是止恶,更多的是救助。比如,目前各地红十字组织都在开展的对灾害的救援、普及救护知识、对特殊群体的救助、参与组织器官捐献和造血干细胞捐献,给处于绝境下的人们带去生的希望,使人道精神更加浸润人心。这些都是平时时期,世界各国红十字组织人道救助的重要内容,也昭示着人道精神所达到的高度和深度。

然而,不可否认的是,人道与慈善确有交集,很难彻底将两者割裂开来。有一种观

点认为,广义的人道还包含慈善,是一种从属关系。但不管如何,人道与慈善有许多内在的联系,但并不矛盾,可以相互依存、相互促进。比如,两部法律之间就有很好的衔接,红十字会组织的一些募捐活动,也要遵守慈善法。特别是在新的历史时期,红十字的人道救助工作将有更多拓展空间,如助困、助学、助医、养老等等,这些行动与慈善都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习近平总书记在会见中国红十字会第十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代表时指出,国际红十字运动已经有150多年的历史,红十字组织是全世界影响范围最广、认同程度最高的国际组织。红十字是一种精神,更是一面旗帜,跨越国界、种族、信仰,引领着世界范围内的人道主义运动。

国际红十字运动的历史源远流长,这反映出红十字组织广泛的认可度。虽然,深厚的历史底蕴足以承载责任和自信,但面对疑惑、误解和指责,只有不断认识并完善自己,才能以更饱满的姿态、生动的形象展现于世。厘清人道与慈善的区别,也许意义就在于此。

(作者系金华市红十字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会长)

贯彻实施新修订的红十字会法 红十字人要向“达康书记”学习

严明强

《人民的名义》火了,在朋友圈里铺天盖地刷屏。该剧中最火的要数达康书记,“达康书记表情包”迅速走红,“达康书记别低头,GDP会掉”等成为网络流行语。

达康书记圈得如此多粉丝,除了演员的演技好、颜值高之外,关键是他身上有一种可贵的品质——敢作为、敢担当。他是一位开疆拓土的“闯将”,有一股拼劲、闯劲,无论身处顺境逆境,他每天都在实实在在地谋事干事。

由此,笔者想到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以下简称“红十字会法”)的贯彻实施,红十字人要向达康书记

那样,有一股拼劲、闯劲,敢作为、敢担当,才能使这部法律真正落地,使红十字精神造福神州大地。

贯彻红十字会法,要做好三件事。

一是敢于担当。《人民的名义》中,达康书记在工作中不畏风险,不计政治得失,敢字当头,一心为民谋利。而另一些人不敢担当,面对危机不敢迎难而上,面对矛盾不敢挺身而出,面对歪风不敢坚决斗争,面对失误不敢主动担责,说到底是因为考虑个人利益太多。

红十字会法的贯彻落实,无疑是红十字会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的重点工作。学

习好、宣传好、贯彻好红十字会法,是当代红十字人的历史责任,红十字人敢于担当。

二是能够担当。担当需要勇气,还需要能力,有了真本领才能真担当。《人民的名义》中“大风厂拆迁事件”,除了立场原因,能力问题是重要因素。

新修订的红十字会法首次明确赋予红十字会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参与推动遗体捐献和人体器官捐献工作、参与开展造血干细胞捐献工作、宣传国际人道法等多项职责。要做好这些工作,除了满腔热情之外,更需红十字人下大气力苦练内功,提升

履职尽责的能力。

1939年,毛主席指出:“我们队伍里边有一种恐慌,不是经济恐慌,也不是政治恐慌,而是本领恐慌。”告诫广大干部抓紧学习,增强本领。红十字人也要有强烈的“本领恐慌”意识,要从理论中学,到实践中学,向先进学,向群众学,增强本领、提升能力,真正担当起贯彻红十字会法的重任。

三是善于担当。敢担当,能担当,更要善担当。红十字会法的内容比较原则和概括,而全国各地在地域、人文、经济等方面千差万别,同样的法律内容,需要红十字人因地制宜制宜,创造性地开展活动,从而将

红十字会法贯彻执行到位。

比如,红十字会法中提出要建立红十字应急救援体系,在这方面嘉兴市红十字会结合本地实际进行了诸多探索。作为江南水乡的核心地带,嘉兴市红十字会将会水上应急作为突破口和关键点来抓。组建了嘉兴市红十字水上应急救援队,近年来,该队每年都能救起几十名落水者;该队申报的“小候鸟”水上安全志愿服务项目,以及围绕“五水共治”这一我省近年来开展的中心工作开展的,受到社会广泛关注和赞誉。

(作者系嘉兴市红十字会秘书长)